# 教师资格认定12日报名

来源：网络 作者：雨声轻语 更新时间：2025-02-28

*第一篇：教师资格认定12日报名记者昨日从市教师资格认定办公室获悉，今年我市教师资格认定进行了一系列改革，资格认定途径、程序和要求发生变动。从今年起，全市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及其实习指导教师的资格认定工作由市教师资...*

**第一篇：教师资格认定12日报名**

记者昨日从市教师资格认定办公室获悉，今年我市教师资格认定进行了一系列改革，资格认定途径、程序和要求发生变动。从今年起，全市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及其实习指导教师的资格认定工作由市教师资格认定办公室统一组织管理，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证书验印工作由碑林区教育局负责。申请高级中学及中等职业学校教

师资格的人员必须具备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以上学历，不含小学教育、学前教育专业；申请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人员必须具备各类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及其以上学历，同时具备相当于助理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者中级以上工人技术等级；申请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的人员必须具备国民教育序列大学专科以上学历，不含小学教育、学前教育专业；申请小学教师资格的人员必须具备中师或国民教育序列大学专科以上学历，不含学前教育专业；申请幼儿园教师资格的人员必须具备幼儿教育专业或学前教育专业大学专科以上学历，其他专业毕业生（不含中专）按非师范教育类人员对待。本次认定要求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及其以上标准，并取得《普通话测试等级证书》，申请语文学科教师资格的人员必须达到二级甲等及其以上标准，1954年1月1日前出生的人员不作此要求。此次加强了对教师身体条件的检查，主要对传染性疾病、精神病史等的检查，弱化身高、体重等常规检查；非师范教育类毕业生，须参加市教育考试中心组织的教育学、教育心理学的培训和考试，并取得成绩合格证书；除今年师范教育类应届毕业生外，其他申请人员须参加教育教学能力测试。另外，本次申请人员户籍或工作单位须在西安市行政区划内。据了解，今年教师资格认定有两次，春季报名时间为3月12日到16日，秋季报名在9月11日到15日。

**第二篇：年丰县教师资格认定网上报名**

2025年丰县教师资格认定网上报名、现场确认公告

根据教育部及江苏省教育厅规定，2025年丰县教师资格认定实行网上报名并结合现场确认。申报人登陆江苏教师教育网或中国教师资格网“未参加全国统考申请人网报入口”报名，未通过上述网络报名的不予认可。网上报名结束后，考生须按规定时间到指定确认点进行现场确认，否则视为自动放弃申请。

一、网上报名时间

2025年3月21日至3月31日

二、网上报名流程

1、登陆江苏教师教育网（http://www.feisuxs 或http://www.feisuxs）查询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25年以前的毕业生不能上网查询的，需提供本人学习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教务部门公章；

7、非师范专业学历提供教育学、教育心理学补修合格证原件及复印件（无法以学历证书确认师范身份者，需提供加盖相应高校公章的当年作为师范生录取的招生名册和教育实习档案复印件）；

8、主干课程合格证原件及复印件（申请学科与本人所学专业不一致时，需参加相关学科江苏省自学考试本科段2门主干课程的考试，并取得合格证书）；

9、申请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者需提交专业技术职务或工人技术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0、普通话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1、思想品德鉴定材料(①在职人员应由所在工作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提供思想品德证明，并提供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凭证；②非在职人员应由其户籍所在地街道办事处或乡级人民政府提供思想品德证明，并由当地公安部门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

12、在编在职中小学教师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单位证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变动审批表》复印件，加盖管理部门印章）

13、近期两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两张（禁用大头贴，所提供照片须与申请表、网络上传照片同一底版）；

14、档案袋（自备）

复印件请统一用A4纸复印，按4-12项材料顺序装订。

现场确认的同时，申请人报名教育教学基本素质与能力测试。根据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关于教师资格考试收费问题的函》（苏价费函〔2025〕1号）的规定，报名费每人120元。

丰县教育局教师资格认定工作中的相关信息（教育教学基本素质与能力测试、体检、发证等），将会及时发布在丰县教育网(http://www.feisuxs/)上，请及时关注。

丰县教育局教师资格认定办公室

2025-03-19

**第三篇：教师资格认定**

鲁教师字„2025‟1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做好2025年中等职业学校

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以下简称•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和•山东省实施细则‣（鲁教人字„2025‟22号）的有关规定，现就做好我省2025年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工作通知如下：

一、认定范围

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申请人员，包括：

（一）各级各类学校已取得教师资格拟申请其他等次教师资格申请人员；

（二）2025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三）其他符合•教师法‣规定学历条件的人员。

二、申请条件

（一）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户籍或工作单位在我省的中国公民。

（二）要具备•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及其•实施办法‣规定的相应学历。

（三）教育教学能力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取得•山东省教师资格认定教育学、心理学考试合格证‣(以下简称•合格证‣)并经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进行教育教学能力测评合格（修学教育学、心理学课程成绩合格且参加毕业教学实习成绩合格的普通院校师范类毕业生可免测）。

2.普通话水平要达到普通话水平测试二级乙等以上标准，取得相应合格证书。

3.适应教育教学工作的需要，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病史，并经教师资格认定机构组织体检合格的。

（四）要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能履行•教师法‣规定的义务，经申请人所在单位（含就读学校）或户籍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思想品德鉴定合格。

三、认定程序

（一）教育学、教育心理学考试

申请教师资格认定人员须到户籍或工作单位、就读学校所在地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报名参加教育学、教育心理学（以下简称“两课”）考试，取得•合格证‣。

（二）教育教学能力测评

取得•合格证‣的申请人员参加市、县（市、区）教师资格认定机构组织的教育教学能力测评。

（三）体检

取得•合格证‣且教育教学能力测评合格的申请人员和符合教师资格认定特许条件的申请人员，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按•山东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及操作规程‣组织体格检查。

（四）资格认定

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员填写•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提供身份证件、学历证明、•合格证‣、•山东省申请教师资格人员体格检查表‣、•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及•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向户籍或工作单位、就读学校所在地的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提出申请。

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受理申请后在30个工作日内作出认定结论。认定合格者颁发•教师资格证书‣，按要求将文字材料归档保存，并使用“全国网络版教师资格认定信息管理系统”录入认定数据信息。

普通院校师范类毕业生修学教育学、心理学课程成绩合格且参加毕业教学实习成绩合格的，可免测以上

（一）、（二）项测试程序。但学习期间缺少教育学或心理学合格成绩的，仍须参加“两课”考试并取得•合格证‣；缺少毕业教学实习合格成绩的，仍须参加教育教学能力测评且成绩合格。普通高校师范类

应届毕业生的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由各高校学生处或就业指导中心负责统一组织，参加驻地市教师资格认定机构的认定。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要确保毕业生离校前向合格人员发放•教师资格证书‣。

四、“两课”考试

2025年“两课”考试由我厅统一组织，分中学（含中等职业学校）、小学和幼儿园3个层次。申请认定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高级中学、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的人员参加中学层次考试；申请认定小学教师资格的人员参加小学层次考试；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的人员参加幼儿园层次考试。

考试报名工作采用网上报名与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访问山东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网站（www.feisuxs）进行网上报名，并到户籍或工作单位、就读学校所在地的教师资格认定机构交费、采集照片。“两课”考试准考证由考生于考试前15日内登陆山东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网站自行下载打印，此证作为考试入场的必要证件之一。考试成绩可在5月25日至6月30日登陆山东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网站进行查询。“两课”考试合格证由我厅统一制发。“两课”合格证有效期5年，只限用于申请一种种类的教师资格。

五、“两课”补修培训

为提高教师资格认定质量，根据教师资格认定有关规定，不符合认定教师资格特许条件的人员原则上应进行教育学、心理学补修培训（每门不少于32学时）。“两课”补修培训由省教育学院统一组织，采用远程网上教学方式进行，在各市及部分县（市、区）设教学点。参加“两课”考试人员在考试报名时确定是否参加培训补修。培训的时间和地点，根据报名情况另行通知，并在山东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网站上公布。

六、时间安排

1月15日，各地开始进行宣传发动工作；各市研究制定本市教师资格认定的详细工作日程安排。

1月25日前，各市将本市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日程安排、现场报名点信息（含时间、地点、地址、咨询电话、受理权限等）报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2月5日至2月18日，进行“两课”考试及补修培训的网上报名及教材征订。

2月23日至2月26日，进行“两课”考试及补修培训的现场报名和网上报名人员照片采集、相关信息及教材征订确认。

3月2日前，各市将参加“两课”补修培训人数、教材预订数报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3月8日，各市领取“两课”补修教材。

3月16日，开始组织进行全省“两课”补修培训。

3月18日前，各市将报名信息数据报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4月2日前，各市上报“两课”考试试卷预订单。5月8日，组织进行全省“两课”考试。5月25日，公布“两课”考试成绩。

7月10日前，各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完成教育教学能力测评、体检；正式受理教师资格认定申请；对申请教师资格人员做出认定结论；将认定数据录入到全国网络版教师资格认定信息管理系统中，并及时下载已编号数据，以备证书打印；及时上报教师资格证书需求数量。具体工作进度由各市自行安排，并报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备案。

8月底前，各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完成教师资格证书的打印、发放；文字材料归档保存；报送认定信息数据库及认定工作总结。

七、收费标准

教师资格认定考试收费标准按鲁价费发„2025‟28号文件标准执行。“两课”补修培训由山东省教育学院按省物价局审定标准执行。认定通过人员的教师资格证书免费颁发，不再收取证书工本费。

八、工作要求

（一）根据教育部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的统一安排，我省2025年网络版教师资格认定信息管理系统的开放时间为2025年3月10日—7月5日。因此，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须在这个时间之内完成教师资格认定（含应届师范类毕业生的认定）信息的录入、编号和数据下载工作，不得延误。

（二）各市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要根据全省的统一安排，结合本市的实际情况，研究制定详细的工作日程安排，在规定时间内报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

（三）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要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教师资格证书申领与发放工作的通知‣（教师司„2025‟28号）文件要求，加强教师资格证书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运输、打印过程中的证书耗损，按照“准确预计、适度留存、杜绝浪费、防止流失”的原则，认真做好教师资格证书申领与发放工作。

（四）各市、各有关高校要按照省里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切实加强对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领导，广泛进行宣传，积极发动社会优秀人员和优秀普通高校毕业生申请教师资格，并使申请人员全面掌握各项政策和要求。

（五）各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要严格执行认定标准和工作程序，加强监督检查，按规定的工作时限完成每个阶段和各个环节的工作任务，保证教师资格认定工作顺利进行。

**第四篇：教师资格认定**

师范类：往届毕业生需准备以下材料：

1、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2、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3、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在职人员由其所在单位提供，非在职人员由其户籍所在地乡（镇）政府或街道办事处提供）；

4、本人填写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

5、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指定的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

6、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应届师范生可在其毕业前的最后一个学期，向就读或拟任教学校所在地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提出认定教师资格申请，申请时以学业成绩单代替学历证书，思想品德鉴定表由在读学校提供。其余要求与往届生相同。上述材料经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审查合格后，方可领取教师资格证书。非师范类：与师范类应届、往届毕业生需准备的材料基本相同。只是在初审合格后，须参加由教师资格专家审查委员会组织的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考察，并提供教育学、心理学考试成绩证明。如果符合条件，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将在相应的受理期限内通知认定结果。

（二）申请时间：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和依法接受委托的高等学校，每年春季、秋季各有一次受理资格认定时间。考试课程及时间非师范毕业生（包括在职人员和非在职人员）：考试课程按所报类别分为：高级教师开考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中学（含中等职校）教师开考教育学和中等教育心理学；小学教师开考教育学和小学教育心理学；幼儿教师开考幼儿教育学和幼儿心理及卫生学。每年开考一次。

（三）认定机构：根据有关规定，县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受理幼儿园、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认定；地（市）州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受理高级中学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及其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省级教育部门负责受理高校教师资格认定.)属非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生的，现场确认应提交下列材料： ①网络下载打印的《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两份;②《申报教师资格人员思想品德鉴定表》一份;

③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往届毕业生需提供户籍证明)一份;④2025年应届毕业生由学校提供能如期毕业的证明材料一份。

⑤往届毕业生提供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对出具的毕业证书有疑问，可要求申请人提供学历认证报告，提交原件及复印件一fen

**第五篇：2025贵州教师资格认定工作(3月30日)网上报名**

跨越大纲

成就教师梦

《贵州省教育厅关于2025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贵安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仁怀市、威宁县教育局：

今年，全省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即将开始，为确保此项工作顺利进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对象范围

符合条件的各级各类学校在职教师、应届大学毕业生和社会人员可申请认定相应教师资格。

二、严格把关，依法认定，确保认定质量

（一）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要严格按照《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10号）和《贵州省教师条例》、《贵州省面向社会推行教师资格制度实施细则（试行）》中有关认定教师资格人员的范围，以及学历、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普通话水平等条件要求，严禁擅自修改教师资格认定条件和扩大申请人员范围。

（二）严格把好资格审查关，特别要严格审核申请人员的学历证明材料和思想品德鉴定。

（三）对取得《贵州省申请教师资格人员教育学、教育心理学考试合格证书》的人员，各级教师资格认定机构要按照《贵州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办法及标准》（试行）（黔教人发〔2025〕11号）组织好教育教学能力测评工作，对合格人员做好认定工作，明年起对

跨越大纲

成就教师梦

持有省“两学”考试合格证书的人员将不再予以认定。对已取得国家教师资格统一考试合格证书的申请人员，按照认定程序开展认定工作。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人员的体检按照《关于调整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人员体检标准的通知》（教资字〔2025〕15号）执行。

三、认定时间及网络版认定管理信息系统使用

跨越大纲

成就教师梦

（二）网络版认定管理信息系统使用

四、其它事宜

（一）加强教师资格证书管理

跨越大纲

成就教师梦

（二）切实做好未取得教师资格的特岗教师和未取得幼儿教师资格的幼儿园转岗教师的教师资格认定工作 目前，我省仍有部分在农村中小学的特岗教师未取得教师资格，各县教育局须及时通知本县各学校特岗教师申请教师资格认定，确保未取得教师资格的特岗教师在服务期内取得教师资格。为适应“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发展要求，我省部分不具备幼儿教师资格的中小学教师转岗到幼儿园岗位工作，2025年省教育厅已组织这部分教师参加了幼儿教师资格“两学”（学前教育心理学、学前教育学）的培训和统一考试，对取得省教师资格“两学”统一考试合格证书的转岗

跨越大纲

成就教师梦

教师，要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尽快组织完成教师资格认定工作。

（三）按时上报认定情况

各市（州）教育局须认真做好本地区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总结，并于2025年8月15日前将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总结报送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各级认定机构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依法认定。实施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及时与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或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联系。

贵州省教育厅办公室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